南京市栖霞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宁栖发改字〔2018〕114 号 签发人: 陆建尚



关于南师附中仙林学校小学部南邮校区 食堂、走廊等配套设施改造工程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

南师附中仙林学校小学部:

你单位由区教育局转报来的《关于南师附中仙林学校小学部南邮校区食堂、走廊等配套设施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》(宁栖教字〔2018〕168号)及相关附件收悉。根据宁委发〔2012〕34号规定,经研究,同意南师附中仙林学校小学部南邮校区食堂、走廊等配套设施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,现将有关事项批复如下:

一、建设地点

项目位于栖霞区仙林街道文宗路1号。

二、建设规模及内容

项目主要改造内容包括:食堂餐厅改造、地下车库改造、 走廊封闭、景观改造、文化建设,以及相关配套设施。

三、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

本项目总投资350万元,所需建设资金争取市区财政安

排。

四、招投标工作

按照《招标投标法》和《江苏省招标投标条例》等规定,项目的设计、施工、监理及重要设备、材料等的采购,须依法进行公开招标。

请委托有资质的设计单位编制项目初步设计,报我局审批。

(本批复有效期两年)

附件: 招标投资事项核准意见

(该项目编码为: 2018-320113-82-01-542141)



抄报: 市发改委

抄送: 区教育、审计、统计局

南京市栖霞区发展和改革局

2018年7月20日印发

附件:

招标投标事项核准意见

	招标范围		招标组织形式		招标方式		不采用
	全部招标	部分招标	自行招标	委托招标	公开招标	邀请招标	招标方式
勘察设计	√			√	√		
建筑工程	√			√	√		
安装工程	√			√	√		
监理	√			√	√		
设备	√			√	√		
重要材料	√			√	√		
其他	√			1	√		

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: